

如皋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

皋协调办发〔2024〕3号

关于印发《如皋市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国家税务总局如皋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如皋分行、住房公积金中心：

为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现印发《如皋市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实施方案》。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如皋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
“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4年7月1日

如皋市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 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有关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为目标，按照“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次提交、限时办结”要求，通过部门流程再造和信息共享，推行线下“一窗受理、限时办结”，线上“一表采集、全程网办”，形成线上线下结合的一体化服务模式，全面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实施方式

（一）服务内容。为全市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提供变更登记、公章刻制信息变更、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变更、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信息变更、税控设备变更发行、基本账户预约变更等政务服务事项“一站式”办理服务，实现业务集成办理、数据实时共享、全程闭环管理工作模式。

（二）办理方式。线上办理，依托江苏省政务服务网实现网上办理，通过江苏省经营主体“全链通”综合服务平台

“我要变更”模块申请受理，采用“一表采集、智能引导、系统流转”的方式集成服务，实现“网上办”“掌上办”。线下办理，政务服务大厅“一件事”综合窗口受理申请，实现“一窗受理、并联审批、综合出件”工作模式，提供咨询受理、业务统筹、导办帮办等便民服务手段。

三、重点任务

（一）精简申请材料。整合企业信息变更涉及的变更登记、公章刻制信息变更、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变更、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信息变更、税控设备变更发行、基本账户预约变更等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整合为一套材料清单（附件1）、一张信息采集表格（附件2），通过信息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不同事项相同的证明材料免于重复提交，有电子证照的不再要求提供纸质材料。

（二）优化办事流程。建立跨部门联动审批服务机制，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制定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业务流程图（附件3），强化公安局、人社局、数据局、税务局、人民银行、公积金、医保局等部门之间的业务协同，对企业信息变更关联的政务服务事项提供统一受理、集成办理服务，实现申请材料“一次提交、多次复用”，减少申请人必须参与的环节。积极探索和进一步拓展联办事项，再行增加其他部门的许可事项纳入信息变更一站式服务。

（三）增设受理功能模块。充分依托省政务服务网平台应用支撑服务，在“企业开办半日通系统”中增设“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受理功能模块，实现线上收件、后台流转、

并联审批、进度查询等功能，以更优化的业务流程、更畅通的数据共享、更便捷的政务服务，不断提高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四、工作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改革，是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举措，也是推进政府治理流程再造、部门协调、数据共享的重要内容。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明确责任抓好工作落实。如皋市数据局建立工作协调机制，成立由公安局、人社局、数据局、税务局、人民银行、公积金、医保局等单位业务部门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共同组成的“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工作专班，全面推进改革任务落实。

（二）细化工作分工。如皋市数据局牵头推进“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改革工作，统筹制定业务流程、技术方案，通过省公共数据平台做好变更备案数据的推送、流转和接收工作，做好办件结果的总反馈；公安部门负责通过省公共数据平台获取经营主体变更信息，将变更信息推送至刻章网点完成印章刻制，并及时反馈办件结果；人社部门负责通过省公共数据平台获取经营主体变更信息，对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信息变更，并及时反馈办件结果；税务部门负责通过省公共数据平台获取经营主体变更信息，完成经营主体办税信息变更，并及时反馈办件结果；人民银行如皋分行负责通过省公共数据平台获取经营主体变更信息，完成基本账户预约变更，并及时反馈办件结果；住房公积金中

心负责通过省公共数据平台获取经营主体变更信息，对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信息变更，并及时反馈办件结果。各部门要对所涉及事项从业务、技术等多个方面明确工作职责，细化任务分工，制定序时进度，确保工作有序推进。

（三）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报纸、电视、互联网等新闻媒介加大宣传，提高“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改革的知晓度。收集了解企业群众对信息变更“一件事”服务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回应、解答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及时总结改革成效和经验，通过典型示范引领，推动服务模式持续优化升级，不断提高群众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附件：

1.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材料清单
2.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信息共享采集表
3.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业务流程

附件1

如皋市“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材料清单

材料名称或申请条件	获取方式	时 限
企业变更登记		3 个 工作日
1、《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等	提交	
2、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其中股东变更登记无须提交该文件，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提交	
3、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修正案上签字确认。	提交	
4、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	提交	
5、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公司变更事项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	提交	
6、原营业执照正副本	提交	
公章刻制信息变更		并行 1 个 工作日
1、营业执照和企业变更信息	数据或部门共享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3、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4、原企业公章	提交	
税务登记信息变更		
1、营业执照和企业变更信息	数据或部门共享	
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变更		
1、营业执照和企业变更信息	数据或部门共享	
2、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信息变更		
1、营业执照和企业变更信息	数据或部门共享	
2、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银行基本账户预约变更		
1、营业执照和企业变更信息	数据或部门共享	
2、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医疗保险参保登记信息变更		
1、营业执照和企业变更信息	数据或部门共享	
2、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数据或部门共享	

注：1、①提交：需申请人自行准备或者系统自动生成申请材料提交；②数据或部门共享：申请人无需重复提交材料，由系统平台推送、信息共享。

2、企业选择分次办理各环节业务的，按各部门规定执行。

附件 2

如皋市“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信息共享采集表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印章刻制换刻信息采集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住所（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姓名）		
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采集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证件号码		
经办人证件类型		
经办人联系方式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住所（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姓名）		
公司类型		

经营范围		
有限公司股东或股份公司 发起人名称		
备案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经营期限 认缴出资数额 联络员	
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变更信息采集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住所（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姓名）		
公司类型		
备案事项	联络员	
税务变更信息采集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住所（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注册资本		
公司类型		
经营范围		
股东		
有限公司股东或股份公司 发起人名称		

备案事项	经营期限 章程（含修正案）	
银行基本账户预约变更信息采集		
开户银行行别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住所（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注册资本		
公司类型		
经营范围		
股东		
有限公司股东或股份公司 发起人名称		
备案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经营期限 章程（含修正案） 认缴出资数额 联络员	
医疗保险参保登记信息采集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证件号码		

经办人证件类型		
经办人联系方式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住所（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姓名）		
公司类型		
经营范围		
有限公司股东或股份公司 发起人名称		
备案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经营期限 认缴出资数额 联络员	

附件 3

如皋市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业务流程

